

城乡义务教育中央、省、市及区级

补助经费项目自评报告

根据《石家庄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办法》(石财绩〔2013〕2号),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对重点项目城乡义务教育中央、省、市及区级补助经费实施财政支出绩效自评价,重点围绕“过紧日子”要求、资金使用效益、资源配置效率、支出结构合理性开展评价,确保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城乡义务教育中央、省、市及区级补助经费,是落实国家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重要资金,主要用于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校舍维修改造、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教育教学设备购置等政策性、刚性、必需支出。

资金严格按照城乡义务教育保障机制政策要求统筹使用,坚持保基本、补短板、兜底线、促均衡,坚持“过紧日子”、勤俭办学、精打细算、规范高效,不断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源配置效率,确保资金全部用于义务教育办学刚需,切实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和教育事业健康发展。

(二)预期绩效目标

全面落实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政策，保障学校正常办学、教学有序开展；持续改善办学条件，推进城乡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严格落实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实现应助尽助，巩固控辍保学成果；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强化预算执行，提升资金使用效益，预算执行率达到 98% 以上，切实把财政资金用在义务教育办学“刀刃上”。

二、自评工作情况

（一）自评的组织工作

一是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由局长担任组长，相关工作人员为成员，统筹组织绩效评价工作。二是全面收集整理政策文件、管理制度、项目实施、资金使用等相关资料，确保评价依据充分。三是确定评价联络员，明确专人负责协调推进、资料汇总、沟通对接，保障自评工作规范高效开展。

（二）自评的方法和过程

我单位高度重视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严格对照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政策要求和绩效目标，重点围绕“过紧日子”落实情况、资金使用效益、资源配置效率、支出结构合理性开展全面评价。对项目投入、实施过程、产出效果进行全过程分析，扎实做好事前评估、目标管理、运行监控、绩效评价、信息公开等工作，切实提升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

（三）建立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结合项目实际建立科学完善的绩效指标体系，总分 100 分：一是产出指标 50 分（数量指标 15 分、质量指标 15 分、时效指标 10 分、成本指标 10 分）；二是效益指标 30 分，重点体现资金效益、资源配置、办学成效、教育均衡、资助精准；三是满意度指标 1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95%以上；四是预算执行率指标 10 分，突出预算执行进度与资金管控效率。

三、项目执行及绩效实现情况

（一）项目投入

城乡义务教育中央、省、市及区级补助经费预算总额 5298.33 万元，其中：中央 3280.2 万元、省级 744 万元、市级 772 万元、区级 502.13 万元，各级资金全部及时足额到位，资金到位率 100%，为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政策、规范项目实施、高效运行提供坚实保障。

中央资金：下达资金 3280.2 万元，支出资金 3259.67 万元，支出进度 99.37%，结转资金 20.37 万元。结转原因：一是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因符合资助条件学生人数少于预算数，结转 15.21 万元；二是民办学校综合奖补结转 3.2 万元；三是一中东校区补助经费因银行支付失败退回结转 1.95 万元。

省级资金：下达资金 744 万元，支出资金 730 万元，支出进度 98.12%，结转资金 14 万元。结转原因：义务教育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因实际受助人数减少，未支出完毕。

市级资金：下达资金 772 万元，支出资金 765 万元，支出进度 99.09%，结转 7 万元。结转原因：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因符合条件人数减少，未足额支出。

区级资金：下达资金 502.13 万元，支出资金 502.13 万元，支出进度 100%，执行高效、管理规范。

（二）项目实施过程

项目实施全过程严格落实国家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政策，严格执行政策范围、补助标准和支出方向，确保资金专款专用、重点用于办学刚需。

同时，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坚持勤俭办学、厉行节约，从严控制非必要、非刚性支出，不断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源配置效率、提升资金使用效益，确保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严格执行预算管理制度、政府采购制度、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规范办理采购、合同签订、资金支付等手续，程序合规、管理严格、监督到位，确保资金安全、规范、高效运行。

（三）项目产出及效果

2025 年项目各项绩效目标全面完成，义务教育保障政策落实到位、教学保障有力、办学成效明显。一是学校公用经费足额保障，办学条件持续改善；二是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实现应助尽助，有效巩固控辍保学成果；三是城乡教育资源配置更加均衡，教育公平不断彰显；四是资金使用规范高效、支出结构合理、使用效益突出。

各项产出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均达到预期，评分均在 98 分以上，实现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

四、项目综合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2025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项目政策依据充分、目标明确、管理规范、保障到位、成效显著。项目资金到位及时、使用合规高效，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支出结构合理、资源配置高效、资金使用效益突出，全面完成义务教育经费保障各项任务，自评得分 98 分，预算执行率 99.22%，各项指标均达到或超过预期，综合绩效评价等级为优秀。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问题

项目整体绩效良好，但通过绩效自评复盘分析，发现社会效益指标设置不够精准细化，量化程度不高，评价标准不够具体，对资金效益、资源配置、支出结构等方面的体现不够直观，影响评价精准度。

（二）改进措施

今后，我部门将进一步强化绩效目标管理，更加突出“过紧日子”、资金使用效益、资源配置效率、支出结构合

理性，科学精准设置绩效指标，细化量化评价标准。严格落实全过程绩效管理，强化事前、事中、事后监管，将资金使用与项目质量、办学效益紧密挂钩，持续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确保每一笔资金都用在“刀刃上”，切实提升义务教育保障水平。

六、评价工作组人员名单

组 长：王书峰

副组长：桑勇权

成 员：崔丽静 张树理 赵 伟 张汝兴 王 晓

高新区教育研究室
2026年4月17日

